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12046 号



目 录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2-4

关于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1）第 212046 号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股份”）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天马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公司及合并利润表、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1）第 212103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天马股份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天马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天马股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马股份实施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天马股份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天马股份 2020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 年 04 月 26 日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0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93,141.08	2,353.39	6,049.73	42,346.00	59,198.20	注1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93,141.08	2,353.39	6,049.73	42,346.00	59,198.20		
总计				93,141.08	2,353.39	6,049.73	42,346.00	59,198.20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0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星河之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585.22	131.00	0.00	113.50	2,582.7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星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096.04	504.00	0.00	41.00	15,559.04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星河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59	8,639.33	0.00	0.00	8,639.9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喀什耀灼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218.88	3,022.87	0.00	13,241.74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485.52	1,296.03	0.00	9,781.55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齐重数控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3,008.31	0.00	0.00	13,008.31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星河创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70	8,032.15	0.00	0.00	8,032.8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蜂巢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8.60	1.80	0.00	60.40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徐州咏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50	7.60	0.00	0.00	8.1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徐州市德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0	22,546.00	0.00	22,521.75	24.2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瑞麟基石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0	66.44	0.00	66.44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嘉信汇瑞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0	9,181.55	0.00	0.00	9,181.55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闪惠科技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参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39	0.00	0.00	20.39	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齐齐哈尔欣蒙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参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110.11	2,900.00	600.47	0.00	7,610.5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注2）	第二大股东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4,157.22	0.00	0.00	0.00	4,157.2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57,722.08	56,328.78	600.47	58,855.09	55,796.23		

注1：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商业实质存疑的关联交易、资金拆借、违规借款等形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注2：2020年9月上市公司将持有的子公司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第二大股东的附属企业德清天马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转让后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非经营性期末占用资金余额为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子公司时形成，由于诉讼事项导致上市公司对南京天马轴承有限公司的债权被冻结，截止本表批准报出日，部分债权已解除冻结，并于2021年4月20日收回其中的16,484,466.00元。

本表已于2021年4月26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0年1月1日)	报告期新增占 用金额(2020 年度)	报告期偿还总 金额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2020年12月 31日)	截至年报披露 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 间(月份)
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2018年 /2019年/2020年	注1	93,141.08	8,403.11	42,346.00	59,198.20	0.00	其他(注2)	59,198.20	2021年4月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0年1月1日)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2020年度)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2020年度)	期末余额 (2020年12月31日)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单位：万元										
当年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说明、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2017年度及2018年1-4月期间，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商业实质存疑的交易和违规的关联交易、违规借款、违规担保和资金拆借等形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采取的措施：公司于2019年3月1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和2019年3月2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撤销了6项违规关联交易和商业实质存疑交易及规范2项关联交易，确认对原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星河”）的债权。同时，公司原控股股东喀什星河、原实际控制人徐茂栋及徐州睦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睦德”）向公司共同出具《承诺函2》、《承诺函3》，确认上述债权债务按照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相应资金占用费，并确认了相应的还款安排。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债权抵销、代偿资产收购款、追认收购北京云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交易、现金的方式，合计消除上述资金占用本息共计184,524.53万元。 公司于2020年4月0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临时）会议和2020年4月23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资产收购的议案，交易对价共计24,064万元由喀什星河代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向出售方支付，以消除喀什星河占用资金。徐州睦德于2020年04月27日以现金方式代喀什星河偿还占用资金18,300万元，以上合计清偿42,346万元。 本期新增原控股股东资金占用8,403.11万元，主要是前期发生的违规借款二审败诉和解及未偿还的资金占用利息所致，本期无其他新增资金占用。关于违规借款-德清案件，2019年12月，步森股份向德清中小型企业金融公司偿还款项3,000万元，并支付执行费用86,547.86元，依据法律规定及判决判定，步森股份就该等款项享有对公司的追偿权。2020年8月，公司收到步森股份出具的《放弃追偿承诺函》，其承诺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放弃履行德清案项下清偿责任而对公司享有的全部追偿权利、权力或权益。步森股份放弃对公司的追偿，将相应减少公司在德清案项下的偿还义务。根据徐州睦德出具的《承诺函4》，步森股份对公司放弃追偿的款项于徐州睦德实际履行日等额扣减其尚未履行的代偿义务，即等额扣减本期应清偿其他违规借款3,0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03月0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04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资产收购的议案，交易对价共计67,627.09万元由喀什星河代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向出售方支付，以消除喀什星河占用资金。因杭州天马诚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附属机构喀什合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喀什合基”）不再为公司控制的附属机构，目前喀什合基涉及的原告卜丽君诉喀什合基等主体的股权转让纠纷案件（未决）的生效司法裁判不会对公司造成实际损失暨喀什合基因该等案件的败诉不会对公司形成资金占用，该等或有资金占用的情形业已消除。截至本表披露日，相关资产已过户至公司附属机构徐州市德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徐州赫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下，且徐州睦德已向公司补充偿还现金345,252.08元。故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形成的已确认的资金占用金额已全部偿还完毕，并预先完成了前海汇能案及向发军案可能对公司造成的或有资金占用金额的清偿。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2020年1月1日)	报告期新增占 用金额(2020 年度)	报告期偿还总 金额 (2020年度)	期末余额 (2020年12月 31日)	截至年报披露 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 间(月份)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 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在控制公司期间，以支付投资款项、预付采购款、商业实质存疑的关联交易、资金拆借、违规借款等形式，形成的资金占用。

注2：公司于2021年03月0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1年04月16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资产收购的议案，交易对价共计67,627.09万元由喀什星河代公司或公司附属企业向出售方支付，相关资产已过户至公司附属机构徐州市德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徐州赫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名下，且徐州睦德已向公司补充偿还现金345,252.08元。故公司原控股股东和原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形成的已确认的资金占用金额已全部偿还完毕，并预先完成了前海汇能案及向发军案可能对公造成的或有资金占用金额的清偿。

本表已于2021年4月26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副本) (5-1)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13日至2033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19年12月1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与原件一致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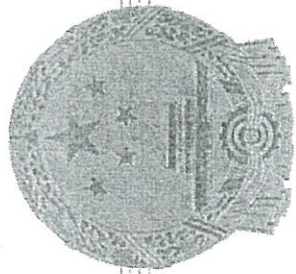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36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证书号: 30

发证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八日

与原件一致



姓名: 张晓明
Full name: 张晓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3-07-12
Date of birth: 1993-07-12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0402199307125535
Identity card No.: 410402199307125535



姓名: 张晓明
证书编号: 110101704889

110101704889

证书编号: 110101704889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704889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6 月 10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6 月 10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与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张 翊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01-0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222198501030575



姓名: 张翊
证书编号: 110004680006



记
atration

2017 年 12 月 12 日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4680006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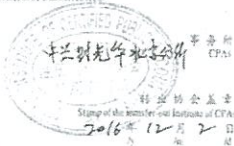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1 年 12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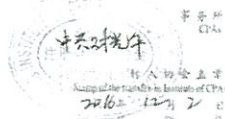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与原件一致